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 委托理财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项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安排，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2019年委托理财额度5亿元，其中：公司1亿元额度，子公司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简称：航天东方红）4亿元额度。董事会授权总裁办公会进行实际委托理财业务决策，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后续，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集团公司）的成员单位，与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所列关联关系，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由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成立的、2001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为集团公司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刘永，注册资本65亿元，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91110000710928911P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北京监管局颁发的编号为 L0015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

财务公司获准从事主要经营业务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集团公司的成员单位，与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所列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基本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与财务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以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合法资金

2. 资金额度：委托理财额度 5 亿元，其中公司 1 亿元额度，航天东方红 4 亿元额度。

3. 理财内容：仅限于一年期以内（含一年期）的同业存款、货币市场基金、AA 级及以上债券、债券型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类金融产品等固定收益类产品。

4. 决策及实施：在上述事项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裁办公会进行实际委托理财业务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理财金额、理财期限、预期收益率、手续费率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二）敏感性分析

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是为了合理利用公司运营过程中的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与财务公司一致同意，通过采取严格限定委托理财业务范围、及时调整资产配置策略等措施，以实现本金的安全和收益的稳定性。未经公司许可，财务公司不得擅自改变委托理财的业务方向、范围或方式。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和相关内部管理规范进行委托理财的审批、实施，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降低投资风险。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中国卫星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得全部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019年3月18日，公司独立董事审议了《中国卫星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本项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全体股东收益，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项关联交易。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内容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该关联交易。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 独立董事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事前审核意见;

(二) 独立董事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独立意见;

(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0日